

兰州大学“第二课堂”月报实施办法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兰州大学“第二课堂”实践育人体系实方案》，不断加强“第二课堂”体系建设，进一步提升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制度在学校立德树人任务中的贡献度，校团委特制定兰州大学“第二课堂”月报制度，每月选取我校“第二课堂”大数据进行分析，并以月报形式予以发布。

一、兰州大学“第二课堂”月报由校团委青年发展中心（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项目办公室）每月底收集当月我校“第二课堂”数据并进行汇总分析，于次月初通过“青春兰大”微信公众平台进行公开发布。

二、兰州大学“第二课堂”月报数据通过“到梦空间”管理平台统计获取，数据直观反映当月全校“第二课堂”活动发布、运行、参与、评价、反馈情况。

三、兰州大学“第二课堂”月报的主要内容包括当月“第二课堂”活动供给数量及活动运行情况、活动供给类型情况、学生参与情况、活动分级情况、活动综合评价情况以及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制度运行中存在的问题等。

四、校团委青年发展中心（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项目办公室）不断完善“第二课堂”数据管理体系，实现全程记录、数据分析、动态监测和定期评估，并根据大数据在线管理对全校“第二课堂”活动进行宏观调控和质量监督。

五、全校各级各类“第二课堂”管理运行团队要结合月报加强本单位“第二课堂”数据分析，不断完善“第二课堂”运行管理，更好地服务学生成长发展。

共青团兰州大学委员会
2021年10月